2021台灣盃學生方程式聯賽

切結書

訂定日期: 民國110年3月18日

本人( 隊長姓名 )代表( 車隊 )於民國 年 日到民國 年 日參加2021台灣盃學生方程式聯賽。

主辦方承諾:

主辦方: 成大車隊、交大車隊、交大募資社為共同主辦

1. 提供比賽內容所需的資源，包含場地、評審、比賽規則。
2. 文件若有交，但是沒有完全通過，可以參加靜態項目比賽，但是無法參加靜態檢查以及動態賽事。
3. 文件若都沒有交，隊伍仍有參賽資格，但是無法參加所有賽事，包含靜態檢查、靜態項目賽事、動態賽事，但是各車隊仍有靜態展演機會，並且能夠在比賽結束後詢問評審設計回饋。
4. 所有參加隊伍都有靜態展演且介紹各車隊、曝光的機會。
5. 雙方若發生毀約之情況或衝突，以新竹地方法院為訴訟審理法庭。

立書人承諾：

1. 報名後必須要參加。
2. 各車隊在活動中所有非主辦單位相關，且關於車子以及隊員的意外，都由各車隊自行負責。
3. 主辦方在經過評審同意，保有修改比賽規則之權利。
4. 主辦方有權因氣候關係調整比賽時間。
5. 各車隊會派至少兩名代表出席賽後檢討會。
6. 比賽舉辦中所遇到的爭議及臨時狀況，由主辦單位組織協調
7. 雙方若發生毀約之情況或衝突，以新竹地方法院為訴訟審理法庭。

此致

(學校)

(車隊)

立切結書： (隊長名字)

(指導教授)

連絡電話: (隊長)

(車隊第二負責人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